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考察）

參加2016年全美州檢察長協會 夏季年會報告

參加人員：最高法院檢察署檢察總長	顏大和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檢察署檢察長	江惠民
臺灣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長	林錦村
最高法院檢察署特別偵查組檢察官	杜慧玲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	楊景婷

會議地點：美國佛蒙特州柏靈頓市

出國期間：民國 105 年 6 月 16 日至 105 年 6 月 26 日

報告日期：民國 105 年 9 月 2 日

壹、參訪說明

一、成員名單

依法務部 105 年 4 月 21 日法檢字 10504500780 號函復外交部組團參加 2016 年全美州檢察長協會。指派成員如下：

	姓 名	職 稱
團長	顏大和	最高法院檢察署檢察總長
團員	江惠民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檢察署檢察長
團員	林錦村	臺灣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長
隨團秘書	杜慧玲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調最高法院檢察署特別偵查組辦事檢察官
在地秘書	楊景婷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

二、全美州檢察長協會介紹

全美州檢察長協會（The National Association of Attorneys General, NAAG）於 1907 年成立，其成立宗旨在於促進各州檢察長之交流，協助並增進檢察長及其辦公室之職能，對其轄區提供最高品質之法律服務。協會營造「合作領導」之環境以協助檢察長能夠個別或共同對於各州或聯邦法律問題，即時適切有效地因應。協會集結州際合作，致力於政策研究、問題研析及教育訓練，並提供各州最高階層執法人員及各級政府機關一個溝通的平台。協會成員包括全美 50 州之州檢察長與哥倫比亞特區之檢察長、及屬地波多黎各、北馬里亞那群島、薩摩亞、關島及維京群島之法務首長。

□ 州檢察長之性質

州檢察長性質上是政府的法律顧問，同時也是公益的代表人，一般均認州檢察長站在法律及公共政策的交會處，同時處理各種不同領域的議題。諸如本次會議議題涵蓋退伍軍人就業方案、精神衛生保險之給付政策、警察與有色人種社區關係等。各州檢察長的職權雖未盡相同，然大致上均包括：在刑事上或民事上代表州政府於州法院進行訴訟、維護州憲法、法律及人民權利、確保州內人民之安全、自由及該州法律得以公正執行、保護州有財產及資源等。

州檢察長產生之方式，目前有 43 州是採用選舉制度，其中除佛蒙特州之州檢察長任期為每屆 2 年外，其餘民選之州檢察長任期均為每屆 4 年。至於阿拉斯加州、夏威夷州、新罕布什爾州、紐澤西州及懷俄明州等 5 州之州檢察長則由州長指派。田納西州之州檢察長係由該州最高法院指派，任期每屆 8 年。而緬因州之州檢察長係由緬因州之立法機關¹(Legislature)選出，任期每屆 2 年。

目前華盛頓特區、關島及北馬里亞那群島此兩屬地之檢察長亦係選舉產生，任期每屆 4 年。其中華盛頓特區及北馬里亞那群島係於 2014 年開始採行選舉制。至於薩摩亞、波多黎各及美國維京群島等屬地之檢察長則由州長任命。

□ NAAG 之核心價值

- 奉獻(Dedication) – 全力支持各會員在自己州內之服務
- 正直(Integrity) – 傳承對於個人操守及專業上之最高倫理標準
- 合作(Collaboration/Cooperation) – 收集各州就重要議題之見解及經驗，並提供會員彼此間分享看法及觀察之平台
- 責任(Accountability) – 永遠記得全體會員就各自職掌內所處理之一切事務，均須對自己轄內之人民負責。

全美州檢察長協會每年之會議及訓練多達上百場，其中全國性年會每年固定召開三次，分別在夏季、秋季及冬季舉行。除冬季年會固定在華盛頓特區召開以外，其他兩次會議地點均由執行委員會安排。協會之會長(President)、副

¹ 緬因州之立法機關採兩院制，包含下議院(the lower house, Maine House of Representatives)及上議院(the upper house, Maine Senate)。詳參 https://en.wikipedia.org/wiki/Maine_Legislature，最後造訪日:105 年 8 月 30 日。

會長(Vice President)任期一年，於每年夏季年會時選舉產生。夏季年會是一年三會之中規模最盛大者，會議地點多選擇在風光明媚的地方²，讓各州檢察長可以攜家帶眷一同參加並進行聯誼。會議的活動安排除公務會議外，也同時會安排家屬及卸任檢察長之聯誼活動等。

我國檢察首長受邀參加全美州檢察長協會夏季年會已有多年歷史，雙方長期以來互動良好，除我方檢察首長組團赴美參加夏季年會外，歷年來約每兩年亦有多位美國州檢察長來台訪問。每年參加全美州檢察長夏季年會時，我方代表團均得藉此機會瞭解美國當前最受關切之新興犯罪、關心之議題、打擊犯罪最新對策及美國最高法院判決分析等等，並順道參訪檢察機關、法院、矯治及警察機關等業務相關機關，觀摩借鏡，交換意見，實有助於我國檢察首長拓展國際視野，並得以觀摩認識雙方檢察業務之異同及政策走向，更可進行意見交流，建立兩國司法人員聯繫管道，誠為寶貴之經驗。



台灣代表團參加 2016 全美州檢察長夏季年會合影

² 2017 年 6 月 20 至 22 日將在蒙大拿州 Big Sky Resort 舉行。

三、行程安排

本次全美州檢察長協會夏季年會在佛蒙特州伯靈頓市舉行。佛蒙特州位於美國東北方，國內並無直達班機，基於預算考量，我們選擇由紐約甘迺迪機場進出，並順道拜會素有「地表最強」之稱的紐約市警局，以及紐約東區聯邦法院，駐紐約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代表徐儷文大使亦設晚宴款待代表團，並邀請紐約大學法學院院長 Morrision 教授及孔傑榮教授一同餐敘。在紐約短暫停留後，我們即搭乘國內線前往會議點參加夏季年會。本次參訪行程如下：

天數	日期	行 程 內 容
1	6/16 (四)	台北時間 19:10 搭乘長榮航空 BR32 班機，於同日 22:05 抵達紐約甘迺迪機場
2	6/17 (五)	參訪紐約市警局(NYPD)，並拜會局長 William Bratton 參訪紐約聯邦東區法院 總長接受世界日報專訪 駐紐約辦事處徐儷文大使宴請代表團、紐約大學法學院院長 Morrision 教授與孔傑榮教授
3	6/18 (六)	紐約市區觀光、準備會議資料
4	6/19 (日)	費城(City of Brother Love)參觀自由鐘(Liberty Bell)、草擬與簽署獨立宣言及美國憲法之獨立廳(Independence Hall)、準備會議資料
5	6/20 (一)	搭乘 Jetblue 航空 B634 班機自紐約前往會議地點佛蒙特州伯靈頓市
6	6/21 (二)	參加 NAAG Summer Meeting 美國州檢察長夏季年會
7	6/22 (三)	參加 NAAG Summer Meeting 美國州檢察長夏季年會
8	6/22 (四)	參加 NAAG Summer Meeting 美國州檢察長夏季年會
9	6/24 (五)	搭乘 Jetblue 航空 B61633 班機自佛蒙特州伯靈頓市至紐約準備轉機返台

10	6/25 (六)	於紐約轉乘長榮航空 BR31 班機返台
11	6/26 (日)	凌晨抵達桃園機場

貳、紐約參訪紀要

一、參訪紐約市警局

(一) 紐約市警局簡介

紐約市警局(New York City Police Department, NYPD)成立於 1845 年，是目前美國最大、歷史也最悠久的警察局，負責紐約市 5 個區域的警力部署及案件調查，紐約市警局的格言是「至死忠誠」(拉丁文 Fidelis ad Mortem；英文 Faithful till Death)，總部位於曼哈頓南區。

紐約市警局下轄多個特殊職能部門，包括戰術行動小隊、警犬培訓(K-9)、港口巡邏、空中支援、拆彈小組、反恐、罪犯情報、打黑、緝毒、公共運輸以及房屋管理。紐約市警局擁有豐富的犯罪現場調查及實驗室分析資源，另外還有專門協助打擊電腦犯罪的網路小組，其總部設在紐約警察局廣場(One Police Plaza)，設置打擊犯罪的電腦網絡，用以協助警探完成調查的巨大搜尋引擎和資料庫。紐約市警局對自己的任務期許，就是「執法、維和、減少恐慌，並提供一個安全的環境」(Enforce the laws, preserve the peace, reduce fear and provide for a safe environment)。



紐約市警局的臂章

1995 年，紐約市交警(New York City Transgender Police)和紐約市警局房屋管理局(New York City Police Department Housing Bureau)併入紐約市警察局，從警校畢業的警官會隨機被指派到交警或房屋管理部門工作。紐約市警局的成員經常被暱稱為「紐約嚴選」(New York's Finest)。紐約市警局辦公室設在曼哈頓

派克洛大街(Park Row)上，對面即為紐約市政廳。

紐約市警局現任局長(Police Commissioner)為 William J. Bratton，首席警長(First Deputy Commissioner)為 Benjamin B. Tucker。

(二) 警局編制

紐約市警局的規模時常變動，主要取決於犯罪率、政策以及可用的預算。年度預算約 39 億美元。但由總體趨勢觀之，正式警官人數因財政問題不斷減少中。2004 年 6 月時，共有 4 萬正式警官以及數千支援力量；到了 2005 年 6 月，正式警官人數已經下降到 3.5 萬。2007 年 11 月，由於員警學校數個班的畢業生加入，人數稍微回升為 3.6 萬人。目前官方的正式警員數為 37838 人。另外還有約 4500 位協警人員(Auxiliary Police Officers)、5000 位學校保安人員(School Safety Agents)、2300 位交通執法人員(Traffic Enforcement Agents)以及 370 位交通執法監督員(Traffic Enforcement Supervisors)。

紐約市警局由局長(Police Commissioner)領導，局長係由市長任命，任期 5 年。局長任命數名副局長，局長和副局長都是宣誓的公務員，但並不屬於執法行動部門，沒有制服。但如果局長是從警局中提拔上來的，他在擔任局長時仍可穿著原來的制服，這樣可以保證他們保有自己的養老金，且攜帶武器亦不需要再申請持槍證，同時也保有警官的權力。

在紐約市警局管理上按警銜分類，共有 12 種警銜。升任警司(Sergeant)、警督(Lieutenant)和警監(Captain)需要通過競爭激烈的公務員考試。晉升為警探、副督察長、督察長或是警長則由警察局長決定。

紐約市警局的轄區就是紐約市五大行政區，分別是曼哈頓區



(Manhattan)、皇后區(Queen)、布魯克林區(Brooklyn)、布朗克斯區(Bronx)及史坦頓島區(Staten Island)五個行政區。

(三) 現任局長簡介

現任局長是 William J. Bratton 出生於 1947 年，於 1993 年至 1994 年擔任波士頓警局(BPD)局長、1994 至 1996 年間擔任紐約市警局局長、2002 至 2006 年擔任洛杉磯警局(LAPD)局長。Bratton 的員警生涯始於波士頓，曾多次獲頒獎項。在擔任波士頓局長一職期間，他的零容忍政策(zero-tolerance policy)成功的降低了波士頓地區竊盜及暴力犯罪率，也因此開啟他第一任紐約市警局局長生涯。2002 年間，他調任至洛杉磯，成功地完成了 1992 年洛杉磯大暴動³以來第一次的警局改革，洛杉磯地區的犯罪率亦因此降低。



Bratton 的領導風格深受破窗理論⁴影響。他也主張要員警的組成應儘量具備種族多元性，使各族群的人民均能安分守法。Bratton 對打擊員警貪腐也十分重視，並且對幫派分子態度強硬，對於反社會行為則採取嚴格的零容忍政策。英國首相卡麥隆曾經希望延攬 Bratton 擔任倫敦警廳的局長，但遭到內政部以 Bratton 不具英國公民身分，且對英國法制既無經驗也不瞭解為由，加以拒絕。英國政府只好改請 Bratton 擔任顧問職，Bratton 並於 2011 年 8 月起接受此一職務。2013 年 12 月間，紐約市長 Bill de Blasio 宣布 Bratton 重返紐約市警局局長

³ 1992 年洛杉磯暴動 (1992 Los Angeles riots 又被稱作 1992 年洛杉磯內亂)，主要指 1992 年於美國加州南部大城洛杉磯市爆發的一系列動亂，導火線為該年 4 月 29 日當地陪審團宣判四名被控「使用過當武力」的警察無罪釋放，導致上千名對此判決不滿的非裔與拉丁裔上街抗議，最終引發一連串暴動，波及包括亞裔（特別是居於城中的韓裔）在內的各社群。系爭判決係關於三名歐洲裔白人警察及一名拉丁裔白人警察共同毆打涉及交通違規事件的一名黑人羅德尼·金。根據事後統計，整起內亂造成各方約 10 億美元的財產損失，並有約 53 人於暴動中死亡，數千人受輕重傷，震驚全球。

⁴ 破窗理論是是犯罪學的一個理論，由詹姆士·威爾遜 (James Q. Wilson) 及喬治·凱林 (George L. Kelling) 提出。此理論認為，由環境中產生某些不良現象，但大家卻漠視而放任其存在，這種不良現象就會誘使其他人起而仿效，甚至變本加厲。以一棟有少許破窗的建築為例，如果破窗均無人修理，其他人可能就會前來破壞更多的窗戶，最終可能甚至會闖入建築內，如果發現無人居住，也許就在那裡定居或者縱火。詳參 <https://zh.wikipedia.org/wiki/%E7%A0%B4%E7%AA%97%E6%95%88%E5%BA%94>，最後造訪日:2016 年 8 月 4 日。

一職。

Bratton 於 1990 年第一次擔任紐約市警局局長時，紐約市的治安很差，他上任後逐漸重振警局士氣，犯罪率也因此降低，其降低的幅度是有史以來最大的。Bratton 任內也啟用 CompStat 這套治安資訊管理系統，CompStat 是計算機統計 Computer Statistics 的縮寫。這是一個以地圖為基礎的統計分析系統。在 1994 年，網路尚未普及，當時 CompStat 系統的工作人員每天透過電話和傳真向全紐約 76 個警區收集數據，再將數據統一輸入到 CompStat 系統內，進行加總、彙整與分析。每週二、週四的早晨 7 點，Bratton 會召集各警區的指揮官一同開會。CompStat 系統會將最新發生的案件，以圓點標示在各個轄區的地圖上，不同顏色代表著不同類型的犯罪，若特定位置上有成串圓點，即顯示那裏發生了一系列的案件。各個指揮官再針對在這些“績效指示燈”，依序陳述自己轄區的情況、因應對策以及警力的調配。

1995 年，在採用 CompStat 系統一年後，紐約的犯罪率開始明顯下降。兇殺案從 1994 年的 1561 宗下降到 1177 宗，車輛盜竊案由 95420 宗下降到 72679 宗。此後，這些重要的指標不斷下降。2009 年，兇殺案下降到 466 宗，創下了 50 年之最低紀錄。這個成績已經使紐約躋身全美最安全的大城市行列。此外，由於 Bratton 十分認同「破窗理論」，所以希望即使對一個窗戶玻璃被砸破的投訴，接待中心也要認真記錄，並納入地圖上的數據分析。也就是說，地圖上的圓點不分案件大小、案情輕重，都會受到重視。又例如露宿公園、街頭的青年，常常是酗酒、賣淫和吸毒活動的參與者，Bratton 認為不能僅僅是打擊、驅散這些人，而應該要追根究底，了解這些人從哪裏來？面對哪些困難？需要什麼幫助？只有真正了解並解決這些問題，地圖上代表犯罪的圓點才能被消除，而不是從一個區域轉移到另一個區域、在地圖上此起彼落。

由於 Bratton 的績效卓越，2002 年起他轉至洛杉磯擔任局長，也採用相同方式，成功地讓洛杉磯的犯罪率逐年下降，他也是有史以來曾經擔任過此兩大城市的局長的第一人。這套系統現已被全美各城市所廣泛地採用。

在個人生活方面，Bratton 的妻子 Rikki Klieman 是知名的律師，也曾在哥倫比亞大學任教。目前已經有兩個孫子。

(四) 近期相關新聞

1. 紐約市警局擬在全市地鐵線增派警力，並使地鐵內手機均可收到訊號。該增派的員警來自「戰略響應組」和「緊急反應組」，他們巡視的頻率要從目前的一天 10 來趟增加到每天 40 次，從時代廣場和曼哈頓中城的月臺輻射向各區，晚上 8 點到早上 4 點的巡邏人力都會增加，並要求地面的員警下到地鐵月臺巡邏，俾增加「見警率」，以遏止犯罪發生。局長 Bratton 同時宣佈，他們還要讓地鐵的各角落均有手機訊號覆蓋，以便民眾可以隨時與警方聯絡，使警方隨時掌握犯罪資訊。下一步目標就是讓員警在地下也能使用智慧型手機。為了實現這些目標，城市交通管理局(MTA)將投資 1 億美元，用來升級員警現有的技術設備。
2. 紐約市是全美最多元化的城市，根據人口普查數據，紐約常住人口約 850 萬，其中不會講英語的市民居然接近 200 萬。在執法工作中，員警每天都會遇到很多不會講英語的人，當員警到達案件現場時，受害人或嫌疑人可能不會講英語，因此市警局採取了一系列的措施來打破這種語言上的障礙，包括招募多語種的警員、僱用翻譯或向電話口譯服務公司求助。而紐約大部分警局現在都設有語言專線(Language line)，電話有兩部分機和多條線路，可提供至少 19 種不同語種的翻譯，警員們可以使用語言專線公司提供的語種翻譯，十分便捷。
3. 美國國土安全部與紐約市警局合作緝獲重大販賣假貨案件，查獲 1 萬箱裝有仿冒高級品牌的香水，並逮捕 5 名嫌犯。而根據報導，這些假冒香水的成分中竟然含有尿液及防凍液等物質，如果皮膚直接與之接觸，可能會被灼傷。
4. 紐約市警局在 Bronx 區進行多年調查後，於 2016 年 4 月間，與聯邦調查局及國家安全局等相關單位，出動了近千名員警和執法人員進行突襲，緝獲了兩個敵對的幫派—2Fly (57 名)和 Big Money Bosses(63 名)共 120 名成員。2Fly 是全美惡名昭彰的街頭黑幫 Yung Gunnaz 的一個分支，犯罪範圍主要集中在伊斯特賈斯特花園(Eastchester Gardens)的國民住宅裡。其成員被指控販售古柯鹼和其他毒品，藏匿槍支，以及攜帶武器在自己的地盤上實施搶劫。此外，檢方還指控該團夥成員

在 Bronx 犯下兩起謀殺，死者分別為 2012 年被槍殺的 Alexander Walters(17 歲)和 2013 年的 Donville Simpson(17 歲)。

另 Big Money Bosses 的活動範圍主要在 215 街和 233 街之間的 White Plains Road。該犯罪集團所犯下的三起謀殺中，年齡最大的死者為 92 歲的老婦 Sadie Mitchell。受害人於 2009 年 10 月 20 日在家中被該團中一名成員的流彈所射殺。資料顯示，該犯罪集團還涉嫌另外兩起謀殺和多起謀殺未遂，都跟毒品交易有關。死者分別為 2014 年被槍殺的 Keshon Potterfield(18 歲)和 2015 年被捅死的 Jeffrey Delmore(15 歲)。

紐約市警局官員另稱，他們將進一步加大打擊城市幫派的力度。而在過去的一個月裡，至少有 219 名黑幫成員因暴力和毒品交易被逮捕，行動範圍遍佈布魯克林、BRONX、哈林區(Harlem)以及東哈林。但 NYPD 表示，打擊黑幫的行動才剛開始，還會有更多的幫派將被緝獲。

(五) 參訪經過

紐約市警局在許多紐約客的心中，就是讓人可以安心生活的保證。紐約市為世界金融的中心，從二戰結束以來，就一直是美國各州有志追求人生高峰的青年才俊，或是外國移民想要實現美國夢的黃金地點。在這裡，隨時都有機會讓人一展長才，進而躍身成為世界知名人士，但同時也是一個讓你很快就弄清楚，自己只是一個平凡小卒，沒甚麼太特別的地方。

然而，這個種族多元、貧富差距極大的城市，治安一度惡名昭彰，而在恐怖份子崛起後，更是成為恐怖份子攻擊的首要目標。911 事件讓政府繃緊神經，因此，肩負著紐約市治安維持的重責大任的紐約市警局，除了市內治安問題外，在國際上反恐的舞台上，也佔有非常重要的一席。

紐約市警局的總部位曼哈頓南區，緊鄰華爾街等重要金融中心，在 911 事件過後，整個紐約市警局總部被嚴密地防守，無論是人車，只要沒有通行證，都無法通行。我們本次參訪，有賴調查局駐紐約辦事處之法務秘書陳希傑事先協助安排聯絡，得以禮遇進入。紐約市警局地廣大，但因我們時間有限，市警局乃挑選其最近新開發之技術及中心供我們參訪。茲分述如下：

1. 即時犯罪偵防中心(Real Time Crime Center, RTCC)及紐約市警局查詢資料庫

即時犯罪偵防中心是前任局長 Raymond Kelly 在 2002 年間第二任期內所規劃，當時他體認到若員警有適當的技術支援，就可以減少花費在書面資料及未經整合的資料庫上的時間，讓他們能更專注及時地去做最擅長的事情，也就是解決犯罪及逮捕罪犯。為了達成提供適當技術支援的目標，局長指派了一個專業小組負責處理。經過三年的規劃，在 2005 年，花費了 1100 萬美金，成立了即時犯罪偵防中心。

此中心最主要的功能就是提供經過整合處理的資料搜尋系統，其資料量非常驚人，包含了上百萬筆紐約市犯罪報案紀錄及錄音、逮捕紀錄、甚至是十年前的資料。另外還有由州政府所保管的罪犯假釋資料，及超過 3100 萬筆的國際罪犯資料。

該資料搜尋系統是由多個資料庫所組成的，只要輸入嫌疑人的姓名或社會安全碼，立刻可以調取關於該嫌疑人散布在各資料庫內的資料後，將搜尋的結果同時整合入一個指定的雲端資料庫內，讓使用者可以一目了然，無須在多個畫面或應用程式間來回切換，非常便利。由於此系統搜尋所需時間甚短，而且不用一個一個資料庫去尋找，讓員警能在極短時間內，對於嫌疑人的背景資料及相關紀錄完全掌握，對於偵辦案件助益甚大。我們在參訪時，負責介紹的員警還當場示範輸入姓名後之搜尋過程，所需的時間僅數秒，相關資料即整合在一個平台頁面上，功能相當強大。

至於無法確認姓名的嫌疑人，資料庫亦提供了模糊搜尋的功能。只要有該嫌疑人的特徵，或是其他足以作為辨識的條件，甚至是別名，都能夠用來做為搜尋條件。若搜尋條件過廣，所獲得的資訊量也會過大，此時如另輸入某些特定條件可再逐步縮小範圍。其中「別名」搜索是非常好用的一項功能，因為有時嫌疑人被逮捕時，可能已持續使用了某幾個別名，此時該系統即可以幫助員警藉由別名，搜出全部關於該別名的資料，不但有助於確認嫌疑人身分，也可以使嫌疑人故意冒用他人別名以搪塞員警的可能性大為降低。

另外，這資料搜尋系統不只在辦公室內可使用，每一位外勤員警配用的公用手機上，亦有此系統的應用程式 APP，因此在外執勤的員警亦可以輕易地取得嫌疑人的照片及一切背景紀錄。此系統也是供警車和警車間互相傳遞資料的服務。

該資料搜尋系統還可以利用地址進行查詢。因為員警接獲報案時，往往需要親自前往案發地點處理，因此員警可以在出發前，就先行查詢該地址是否曾經發生過其他案件，或是否曾被某個罪犯登記為假釋的地址，藉以便保護隻身前往該地址員警的人身安全。另外，系統也可以查詢車籍資料，甚至可以查詢特定經過各路口或是公路時的影像。不過，講解的員警也強調，這不表示每台車都隨時被監控著，而係對於某特定車輛發生某種特殊情況，需要警方介入調查時，警方才會使用此系統來查詢追蹤其行徑。一般說來，最常使用的案件是綁架案或是銷贓的案件。

講者並表示，讓即時犯罪偵防中心能夠成功協助員警辦案有下列三大因素：
data warehouse、data analysis, 以及 data wall。

- **Data warehouse(資料庫)**：這是紐約市警局與 IBM 共同合作開發的資料庫，紐約市警局使用 IBM 設計的單面頁面執行搜尋，讓各資料庫同時間將所有關於此人的資料一併送至指定的雲端資料庫，並在同一頁面中呈現給使用者觀看。換言之，該資料庫是能夠理解此搜尋指令所需要的意涵和各資料間的關係，已非只是單純地執行搜尋功能。
- **Data analysis(資料分析)**：紐約市警局的資料分析師可以運用上開資料迅速地在地圖上分析個案，例如快速地分析犯罪模式和再發可能性，也可以立即地掌握案發現場附近是否有可利用或需要注意的地標，例如醫院、學校或是地鐵線等。分析人員還可以將分析結果，透過衛星直接傳送影像及畫面給在現場的第一線員警。舉例來說，若有 911 報案電話，分析人員可以立即傳送相關資料，例如將報案內容傳送給現場的員警，甚至可以讓現場的員警立即與報案人取得聯繫，以便現場員警即時得到第一手資料。此外，藉由蒐集分析各報案或是投訴紀錄，分析人員可以觀察在某特定時間內出現類似固定的投訴或報案，因此能夠馬上掌握該犯罪模式。透過這項技術

和經過訓練的分析人員，員警可以大量減少過去需要調閱書面資料始能分析的時間。

講者表示，使用這項技術讓分析人員能夠掌握犯罪模式，甚至可以讓員警立於先發地位偵查犯罪。例如，資料分析人員經過分析後，發現某個區域的數個藥局內，某種可以被用來提煉興奮劑的處方藥在同一段時間內多次失竊，此種情形在過去可能因為報案時間的先後及區域分散，無法統整觀察，現在藉此資料分析系統，警方運用偵查技術可以預先前往該區域內的藥房內，在易失竊的藥品上放置迷你 GPS，嗣該藥品一經遭竊，警方即可依該 GPS 循線迅速地找到犯人。

- **Data Wall(資料牆)**：在即時犯罪偵防中心內，有一面牆架設了 18 個巨大的電視螢幕，每個螢幕均有不同功能，包括顯示資料庫的分析資料、播放地區之即時新聞等，讓員警可以在最短時間內，掌握最多資料。目前該中心內有超過 40 個員警及分析人員。

即時犯罪偵防中心的運作除能立即掌握犯罪相關訊息外，最重要的目標是能夠在犯罪愈演愈烈、漫延至全市之前，就即時加以遏止，讓紐約市民能夠有一個更安全的環境安居樂業。

2. 槍聲感應裝置(Shot Spotter)和臉部辨視中心(Facial Recognition Unit)

在參觀了即時犯罪偵防中心後，紐約市警局向我們介紹兩樣最新的科技設備—Shot Spotter 和 Facial recognition unit。

- **Shot Spotter**

Shot Spotter 是紐約市警局最新使用的科技設備，它是一種音訊感應裝置，可以感應週遭的聲音，經過分析計算後，可辨別認定是否為槍聲。因紐約市槍擊事件很多，尤其在治安敗壞的 Bronx 更是如此，但是若無人傷亡，附近居民通常不會報案。根據統計，大約有八成的槍擊事件都無人報案。我們對於這個數字相當吃驚，但講者表示，除非有人傷亡，否則居民通常不會主動報案，免得還要接受警方詢問或調查，自找麻煩，多少也有點自掃門前雪的心態。我們不禁莞爾，這點和台灣社會也很相似呢。不過，講

者表示，這些槍聲仍有其重要意義，因為若某特定地區時常有槍聲出現，通常意味著該地區分子可能較複雜、衝突較多、犯罪率較高，也可能是幫派份子聚集之地，因此發生犯罪的可能性通常也較其他地區為高，因此紐約市警局希望能儘早掌握這些資訊，對於治安的維持及犯罪的預防，也有所助益。

當我們詢問到，如果 Shot Spotter 有誤判時如何處理，例如華人放鞭炮的聲音，有時和槍聲也很相似啊，講者即解釋，Shot Spotter 是以分析計算的方式來辨別周圍的音訊是否有槍聲，還是其他聲音，如果同時有三台感應裝置偵測到有槍聲，訊號就會傳送到此裝置生產商位於加州的總公司，由該公司的分析人員進一步確認是否為槍聲，或僅是煙火、炮竹等無與槍聲相似的音訊，以此方式來排除誤認的情形。若分析人員確認是槍聲後，資訊會立即傳送至即時犯罪偵防中心，該中心就會調度在附近巡邏或是執勤的員警前往現場，了解狀況並搜集資訊。

Shot Spotter 僅搜集音訊，不具有影像監視的功能，因此配合 Shot Spotter 裝置附近的監視器，可以搜尋案發時附近街道的影像，進一步追查嫌疑犯、在附近經過的目擊證人或現場車輛。講者還告訴我們，事實上，在紐約市幾個犯罪率較高或是較熱鬧的地區，每一台 Shot Spotter 旁邊都配有監視器，使聲音和影像能同步搜集，對於現場掌握及犯罪偵查更有幫助。藉由 Shot Spotter 的偵測音訊功能，即使槍聲發生的地區沒有人傷亡，但警方若立即前往了解情況，當地的複雜分子也會有所警覺，比起過去因無人報案就不了了之的情形，透過此項設備，更能散佈訊息讓當地知道警方已經在密切關注，而有遏止下次犯罪發生之可能。惟如發生在室內之槍聲，偵測上較困難。

□ Facial Recognition Unit

Facial Recognition Unit 也是去年剛成立的技術中心。Facial recognition 主要是透過電腦技術，對影像不清的相片進行修復，進而使犯罪嫌疑人的影像得以辨視並特定之。此種技術可以將眼鏡、香菸或帽子等遮蔽臉部的物品移除後，透過電腦計算，模擬回復可能的臉面部貌，甚至有些只有半

邊臉部的相片，也能夠以此技術將之模擬回復成可供比對的面貌。

此外，社交軟體上的照片，像是 FACEBOOK 、INSTAGRAM 等，也可以透過照片修復技術，進而連結至與嫌疑人關係親密的家人或朋友，以此方式尋找並鎖定特定嫌疑人。不過，講者強調，藉由此種技術模擬所得到的照片，只能作為用來特定嫌疑人的輔助手段，並無法作為可以合法逮捕的相當事由(probable cause)，警方還需要蒐集其他的證據才能對嫌疑人進行逮捕。



代表團在紐約市警局 Facial Recognition Unit 合影

3. 聯合任務中心(Join Task Force Office)

聯合任務中心主要是針對有國家級急難案件，巨大的自然災案發生時所特別建立的應變中心，是一個任務型的中心。中心內設有 FBI、國土安全部等相

關單位的位置，以便任何重大突發件發生時，能立即有一個合作及交換資訊的平台，類似於台灣當颱風侵襲時，由相關部會成立之中央防災應變中心。

平日沒有緊急案件時，中心內有 24 小時值班的人員，隨時注意紐約市各情形並協助回報給當地員警。中心的挑高牆壁上，有多個大型螢幕，播放著各地監控設備回傳的即時影像，包括紐約市兩座機場、鄰近的紐澤西州機場等三座機場的飛機起降情形，及所有在紐約市上空飛行的飛機，包含民航機及軍用機，亦可隨時追蹤某特定飛機起飛及降落的軌道，一旦發現異常，即可立即應變。此外，該中心也有紐約市內所有警車所在地的資料，並可顯示在螢幕牆上，紅點表示執勤中的警車，綠點則代表已結束任務的警車。透過此系統可以得悉警車的位置、執行過的任務及車上員警為何人，以便調度者可以在即時將資訊及有關現場發生之刑案等資料傳送給需要的員警，以便適時做出最及時適切的應變。

螢幕牆上亦可顯示紐約街頭的監視錄影器即時畫面。每一個連接曼哈頓及其他區域的橋樑，均設有高解析度的監視器，市區內的各個重要場所，包括永遠人聲鼎沸的時代廣場在內，也都設有高解晰監視器。在我們的好奇要求下，介紹人將其中某一監視器拍攝的街道畫面拉到最近距離，螢幕上可清晰看出站在街口的路人臉上的表情，至於穿著、長相乃至於一旁經過車輛的車牌號碼，都可清楚看出。除了常設的監視鏡頭外，聯合任務中心也會針對目前可能需要加以監控的地方安置臨時鏡頭。在我們參訪時，因為佛羅里達州奧蘭多市同志酒吧甫發生槍擊事件，而紐約市即將舉行同志大遊行，因此中心特別加設一支監視器鏡頭在石牆酒吧附近，此外，因為美國總統選舉在即，在川普大樓外也加設了一支監視器。另講者表示就維護大紐約治安考量，有些地方實有增設監視器必要，惜囿於財政問題。

聯合任務中心另有一套新軟體，是針對該場所內異常物品設置的警示系統。若某物體放置在某特定場所超過合理時間時，警示燈就會亮起，提醒監控者應該前往注意該物品是否具有危險性。講者舉例說明，在英國領事館前就設有此警示系統，所以若有人將一個手提箱放置英國領事館前超過一段時間，警示燈就會提醒。介紹的員警笑著說，目前最常讓警示燈亮起的原因，就是快遞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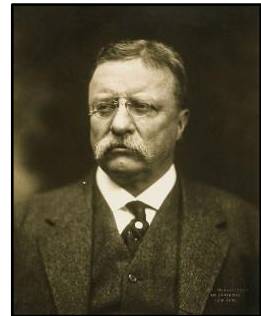
投送的包裹無人領取，所以閒置過久。不過，他也表示，與炸彈的威力與可能產生的傷亡相比，警方寧可事前盡力預防任何可能的損害。

(六) 與局長會面

在參觀了各種先進的偵防設施後，我們一行人隨著市警局人員的引導，進入 Bratton 局長的辦公室。雖然局長年事已長，但看起來還是十分英挺。他向我們致上歡迎之詞後，總長也代表大家感謝局長特別撥冗會面。之後，徐儷文大使即簡介了紐約華人圈的大致情形，包括人口數量、留學生人數、重要商業活動等，也介紹了駐紐約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由於辦事處的辦公室坐落在紐約曼哈頓的精華地段，局長旋即幽默地表示，該區附近設有 Shot Scanner 槍聲偵測器及高解析度的監視器，可以確保辦事處的安全無虞，大家都笑了。

局長接著談起目前紐約治安面臨的考驗，主要是恐怖攻擊的預防，為此紐約市警局將斥資裝設更多科技設備在各重要據點處。此外，自從密蘇里州佛格森槍擊案⁵發生後，警方與民眾的關係，特別是有色人種間的對立，也增加了維持治安的執法難度。總長也提到台灣目前犯罪現況，除了毒品犯罪以外，網路犯罪的偵辦也十分棘手，無論是在人員的訓練，或是跨國的合作上，都需要花費更大的心力。

Bratton 局長亦回應在美國也面臨到相同的困境，總長表示期待將來在案件偵辦上能有合作的契機，局長亦表示樂觀其成。局長並提到關於這間辦公室的歷史，在老羅斯福⁶於 1901 年就任美國總統前，曾於 1898 年當選為紐約州州長，當時就是使用同一間辦公室，現在的辦公桌就是當時留下



老羅斯福總統

⁵ 佛格森槍擊案指 2014 年 8 月 9 日發生在美國密蘇里州聖路易郡佛格森的一起命案。18 歲的非裔美國青年麥可·布朗（英語：Michael Brown，以下簡稱布朗）在未攜帶武器的情況下，遭到 28 歲的白人警員達倫·威爾遜(Darren Wilson)射殺。當時布朗並未攜帶武器，之前亦無任何犯罪記錄，在被射殺前他僅與警員接觸了不到 3 分鐘。當地警方認為布朗涉嫌一起搶劫案，但直到被射殺時他和警員之間都沒談到劫案一事。這起事件引發連續多日的抗議行動，甚至出現暴動。同年 8 月 20 日，密蘇里州大陪審團就布朗槍擊案進行聽證，並於 11 月 24 日，宣布針對佛格森槍擊案的裁定結果，涉事警察達倫·威爾遜被免於起訴。此案在全美引起渲然大波，各地也紛紛舉行抗議活動。

⁶ 狄奧多·羅斯福(Theodore Roosevelt)，暱稱泰迪(Teddy)，人稱老羅斯福，出生在紐約市的羅斯福家族，是美國的軍事家、政治家，以及第 26 任總統。

來的，迄今未曾更換過。局長並自豪的說，正因如此，紐約市警局的局長坐在這張辦公桌時，對於這個社會就有如同總統一般的格局、高度和胸襟。局長並拿起一副陳舊的眼鏡，告訴我們那也是老羅斯福當年留下來的，還俏皮的拿起來在臉上比了一下，可惜我們來不及拍照，他就放下來了。

在幾十分鐘愉快的會談結束後，總長與 Bratton 局長即交換紀念禮品，並與大家合影留念，結束了我們在紐約市警局的參訪。



代表團在紐約市警局與局長 Bratton 及徐儷文大使合影

(七) 小結

透過這次的參訪，我們更了解紐約市警局為了維護這個大蘋果的治安所為的努力。事實上，在市警局的努力下，近年來紐約的治安也因此大幅改善，過去讓人聞之色變的布魯克林區或是哈林區南側，隨著治安好轉而陸續有中產階級遷入，即是一例。反恐攻更是紐約市警局不遺餘力的重要目標，市警局深信，因為危機來得突然，所以平日更應全力防範，並做好萬全準備，以便隨時因應。

二、參訪紐約聯邦東區法院

(一) 簡介

美國紐約東區聯邦地區法院(United States District Court for the Eastern District of New York, E.D.N.Y.⁷)是紐約東區的聯邦地區法院，其管轄區涵蓋整個長島，包括屬於紐約市的布魯克林和皇后區，以及曼哈頓南部的斯塔滕島。介於東區和南區間的水域則由兩區法院共同行使管轄權。東區聯邦地區法院有兩處院址，分別位於布魯克林和 Central Islip，受理位於其管轄區內的民事及刑事訴訟。本區聯邦地方之判決若經上訴，係由聯邦第二巡迴上訴法院負責審理。我們這次參訪的是位於布魯克林區的 Brooklyn Courthouse。

(二) 法官介紹

此行選擇參訪紐約東區聯邦地區法院，主要就是此法院有第一位臺裔的聯邦法官—郭佩宇(Peggy Kuo)。

郭佩宇是紐約地區歷史上首位在台灣出生的聯邦法官，也是全美首位台裔法官。她 3 歲從台灣赴美唸書，在紐澤西長大。在她的法官宣誓就職典禮上，郭佩宇與大家分享出生後的第 10 天，她母親寫給在當時人在美國的父親的訊息：「要說個壞消息，是女孩！我知道你一定很遺憾，但我相信如果我們給女兒好的教育，她的成就會跟男孩一樣好！」這就是她的名字「佩宇」的由來，希望她將來能成為這宇宙間受人敬佩的人，使人印象深刻。

郭佩宇法官從耶魯大學歷史系本科畢業後進入哈佛大學法學院，三年後獲得法學博士學位。她從擔任法律顧問開始，逐步到擔任紐約股票交易所首席聽證官，再到華盛頓特區擔任助理聯邦檢察官，最後成為美國聯邦法官(Magistrate Judge)。郭佩宇法官亦是紐約亞裔律師協會(Asian American Bar Association of New York)的成員，同時任曼哈頓法律援助(Manhattan Legal Services)副主席及聯邦律師委員會(Federal Bar Council)法庭分會的會長。

1989 年至 1993 年間，郭法官在華盛頓特區任助理聯邦檢察官。1998 年至

⁷ 詳參 <https://www.nyed.uscourts.gov/>

2002 年間在荷蘭海牙國際法庭任案件律師，負責聯合國國際刑事法庭對前南斯拉夫戰爭罪犯的起訴，波斯尼亞的大範圍強姦案的訴訟案就是由她負責處理，該案並被媒體廣泛報導，還被拍成紀錄片。她亦曾任聯邦司法部民權司刑事部門的代理主任，2005 年起擔任 6 年的紐約證券交易所首席聽證官，2011 年 2 月開始擔任紐約市行政審理和聽證辦公室的副主任及總顧問(General Counsel)。2015 年 7 月 21 日，她的紐約東區聯邦法院助理法官(Magistrate Judge)任命獲得批准，並宣誓就職。

(三) 參訪經過

經過一早上緊湊而充實的紐約市警局參訪行程後，我們一行人立即驅車前往位於布魯克林區的東區聯邦法院。法院所在的位址是屬於布魯克林最昂貴的地段，與曼哈頓僅有一河之隔。在經過嚴密的安全檢查後，特地排開庭期的郭法官親切地迎接我們至會議室，一起列席的還有郭法官的同事及幾位實習生。

郭法官能講流利的台語，當初在宣誓就職時她曾表示：法院終究不是快樂的地方。會到這裡來的人，都充滿著迷惑與徬徨。她希望把平等和公正帶給所有人，也讓自己覺得作為法官，能讓世界每天都好一點點。她的話充分展現出人道關懷及法律人之使命。

座談間，我們就兩國的司法制度多有討論，總長、江檢察長及林檢察長也都提出了一些問題及想法。

郭法官先為我們解釋了美國法院法制的不同。在美國，法院可分為聯邦體制及州法院體制。美國 50 個州的法院系統各自獨立，但其架構與國家法院系統幾乎相同。每一州都有自己的州憲法，規定該州初審與上訴法官的職權與決策權。同樣的，每個州議會也會通過法令，規範法官的具體權責及在州法院進行訴訟及各種程序的方式。由於各州法令與立法組織不同，各州法院的管轄權也各異。州法院對於美國司法政策制定而言相當重要，因為有九成九以上的司法案件都是州法案件而非聯邦案件，而全美九成五的法官都擔任州層級的職務。至於聯邦體制，由聯邦法院管轄案件的案件種類相當特定，凡是屬於全美國、跨州或涉及外國人案件，包括憲法、聯邦法律、條約、海事、州與州、州與外

國或外國公民等，始屬於聯邦法院管轄。聯邦法院分為三級：聯邦地區法院、聯邦上訴巡迴法院、最高法院。初審法院為聯邦地區法院(Federal District Court)，各州依據其大小至少設置一個聯邦地區法院。第二審法院為聯邦上訴巡迴法院(Federal Circuit Court of Appeal)，全美共有 13 個上訴巡迴法院，各自負責數州聯邦地區法院的上訴案件。終審法院為美國最高法院(US Supreme Court)。

實務上，一個案件有時可能會同時涉犯聯邦法與州法，例如婚姻一般是州法管轄，但是異族通婚牽涉聯邦憲法第 14 修正案平等權(Equal Protection)與正當程序(Due Process)，故聯邦法院亦有管轄權。如果州法與聯邦法有衝突，依據美國憲法第 6 條「最高條款(Supreme Clause)」規定，州法律不得抵觸美國憲法、聯邦法及對外條約與協定。相對而言，依據美國憲法第 10 修正案「聯邦原則(Federalism)」，聯邦法未規定者，即以州法為準，聯邦無權介入不涉憲法或聯邦法之事務，諸如各州之治安與衛生事務等等。實務上，若案件可被解釋為涉及美國憲法內容，聯邦法院即有權審理。

然而，就最高法院已經定讞的案件，若事後發現有違法之處，檢察官是否有提起非常上訴之權責，郭法官表示美國並無此制度，一切的爭點都在審理時充分攻擊防禦完畢，檢察官不需要也不可能就已定讞的案件，再行提起任何上訴或救濟程序，事實上，美國的刑事訴訟程序中也沒有賦予檢察官此種權限。

郭法官亦介紹了在聯邦法院體系中兩種不同的法官遴選制度。聯邦法院系統內最高法院、上訴法院、地區法院的法官，由於都是由總統提名、參議院批准並且是終生任職的，因此統稱為聯邦法官，又稱為「憲法第三條法官(Article III Judges)」，因為他們的任命源自於憲法第 3 條規定：「美利堅聯合國的司法權屬於一個最高法院，以及國會可隨時規定設立的下級法院」。另外，除上述憲法第 3 條法官外，在聯邦法院系統內設有治安法官(Magistrate Judge)，負責與地區法官一起審理、處理案件。治安法官均是因在個人專職中長期表現傑出，而獲提名任命，任期一般為 8 年，經過此種程序所遴選出來的法官毋庸經過國會批准，雖任期 8 年，可連選連任。郭法官即是此種程序所遴選出來的法官。



代表團在紐約聯邦東區法院與華裔法官郭佩宇合影

當然，上述兩種法官的工作內容仍有些許差異，例如某些特定重大案件依照法律規定僅能由憲法法官審理，而治安法官則負責核發搜索票及決定羈押、交保等程序。郭法官分享由於近年來美國監獄大幅超收，已經不堪負荷，所以當她在決定是否要羈押一個人的時候，需要考量到非常多層面，包括考量被告是否確有羈押必要，是否有其他替代方案，例如電子監控等。此外，她也會避免讓被告僅因為無法支付交保金而被羈押，因為她認任何人都不能因為貧窮而失去自由，但這也不代表任由被告自行離去，而是以其他方式，例如上述電子監控或是其他配套措施加以監控其行動。

此外，我們也談到陪審團制度。郭法官認為，總體來說，陪審團雖然曾經作出一些與社會大眾期待不同的判決結果，但她仍是肯認陪審團的價值，畢竟這是美國司法精神的中心，而陪審員大多也都是兢兢業業地去完成他們的使命，

所以是值得被信任及信賴的。不過，郭法官也表示，一國的司法制度與其國情文化有著不可分割的關係，她知道大陸法系多半是由專業法官擔任主要審判者，有些制度下也會以不同方式納入人民的意見。而一個國家究要採取何種司法制度，還是要回歸各國自行決定，沒有絕對的好壞可言。

透過郭法官的分享及意見交流，我們對美國司法、法官遴選及陪審團制度能有更深的了解。在美國司法體系裡，亞裔人士很難出線成為法官，縱使亞裔人數在美國各地均逐漸攀升，但在各級法院系統中，亞裔法官仍極為稀少。這次我們很榮幸能夠拜會郭法官，看到她在美國司法界發光發熱。她的就任也代表著聯邦法庭亞裔法官日益增加，更能反映聯邦法庭族裔構成上之豐富，美國社會多元的精神也隨之展現。

三、參訪駐紐約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並接受世界日報專訪

在結束了法院的參訪後，我們即前往駐紐約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在此稍事休息，並接受世界日報記者的專訪。

駐紐約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位於曼哈頓 42 街的精華地段，該處規模在美國屬第二大駐外機構，僅次於駐美國代表處。外交部、文化部、教育部、經濟部、僑務委員會、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交通部觀光局、法務部調查局、中央銀行及外貿協會等單位均派駐人員，共同推動台灣與紐約、紐澤西、賓夕法尼亞及康乃迪克州等四州之政治、經貿、文化及觀光等各方面之交流。而現駐紐約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處長為徐儷文大使(其母為前大法官楊慧英)，徐大使今年初才剛上任，是駐紐約第一位女性首長。

因總長、江檢察長及林檢察長的到訪，機會難得，世界日報事前即表示希望能前往採訪，了解此行的目的及會議內容，因此法務秘書陳陳希傑安排代表團在參訪辦事處之際，由記者對總長一行人進行專訪。



代表團於駐紐約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合影

總長在訪談間表示，紐約之行收穫頗豐，他期待在夏季年會中與更多州之州檢察長、法律人士交流，為完善台灣法務制度取經。今年年會主題為「社區互動與個人隱私保護」，而這也是目前台灣法務部面臨的問題。「隨著時代變遷，越來越多人重視個人隱私保護，台灣有『個人資料保護法』，但細則如何規定，怎樣能與『政府資訊公開法』相互平衡，都是目前我們面臨的問題。總長表示，年會上，美國各州檢察長、法律人士都會分享在保護個人隱私與公開信息方便如何取捨、兩全的經驗，相信值得台灣加以借鑒⁸。

四、與駐紐約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處長徐儷文大使及紐約大學法學院院長 Trevor Morrison 教授及孔傑榮(Jerome Alan Cohen)教授餐敘

⁸ 相關媒體報導連結請參：<http://www.chinatimes.com/realtimenews/20160625003070-260408>

在經歷過一整天緊湊的參訪行程後，晚上由徐儷文大使作東，在風景優美的下曼哈頓區，與紐約大學的法學院院長 Morrison 教授、孔傑榮教授，還有剛獲得紐約大學博士學位的陳玉潔博士，與代表團一同餐敘。

紐約大學(New York University, NYU)是一所位於美國紐約市曼哈頓的研究型私立大學。主要的校區位於曼哈頓格林威治村的附近區域，以華盛頓廣場為中心。學校於 1831 年成立，今日已經成為全美國境內規模最大的私立非營利高等教育機構，在各類大學排名中均名列前茅，以世界大學學術排名(Academic Ranking of World University)和英國泰晤士高等教育(Times Higher Education)所列出的世界大學排名中，紐約大學被列為全球最頂尖的 30 所大學的其中之一。而其中法學院創建於 1835 年，是紐約市最老的法學院，也是全美最頂尖的法學院之一。學院提供法律博士、法學碩士、及法學博士學位。紐約大學法學院一直以來均維持在全美排名前十，而在稅法跟國際法上被評為全美第一。該學院尤以其對公共領域、多樣性、及向大型律師事務所輸送大量人才而知名。長期以來，紐約大學一直與法務部維持良好的關係，每年部裡均選派一名檢察官至紐約大學擔任訪問學者並進修，此行代表團成員楊景婷檢察官即屬之。

紐約大學法學院院長 Trevor Morrison 於 2013 年 6 月起擔任紐約大學法學院院長。在擔任法學院院長之前，他是哥倫比亞大學的教授，也曾在康乃爾大學擔任過教授，亦曾經擔任過聯邦法院上訴法院法官(Betty B. Fletcher)的書記官(Law Clerk)。2009 年時，在白宮擔任歐巴馬總統的法律顧問。而孔傑榮教授則為大家所熟悉，他曾多次拜訪台灣，也對台灣非常的友好。孔教授在紐約大學創辦了亞美法比較中心(Us Asia law institute)，中心除了常任的研究員外，每年均有來自中國、日本、韓國及台灣的法官、檢察官及律師等，進行學術意見的研究及交流。

餐敘的時光過得非常愉快。徐大使提及身為外交人員，常須 18 般武藝全項精通，而辦事處也時常舉辦各式活動以提升台灣能見度，所以大使必須要甚麼都了解，像是今晚是屬於法律人的聚會，明天隨即有音樂會的舉行，聽到大使繁忙的行程，確實能夠一窺外交人員在外的辛勞之處。

餐敘中也討論到了有關美國上訴審、陪審團等相關問題，基本上當第一審

陪審團做完了事實的認定，也就是認定被告是有罪或是無罪後，縱算被告是可以上訴的，實務上二審是很少會推翻一審事實認定的結果，除非是有明顯法律上之違誤。因為陪審團的權利是來自於憲法及全體人民，不能僅因法官一人之力而全面否決此結果。透過此次的餐敘及本日下午參訪法院的座談，可以發現陪審團制度在美國確屬該司法制度之精神堡壘，或許沒有一個制度是完美的，但美國選擇以陪審團制度為中心，所有的配套措施就全部以此制度的精神作為考量。但陪審團制度實際上在審理一個案件時是需要花費大量的人力、金錢及時間，因此真正進入到陪審團的案件僅占全部案件的百分之一或二，但在這個制度下，大家就傾全力去審理此百分之一或二的案件。或許現在無法斷言陪審團制度是否真的比較好，但從美國實行此制度百年後的現在來看，可以說一個制度之存續，是需要多方的思考及配套措施始能完成，而在設計制度的過程中，必須要堅持的是該制度的精神－在陪審團制度中就是讓人民審理並認定事實的概念，而非僅是擷取某個部分即實行，如此一來失敗的機率也會更大。



代表團於餐廳外河畔合影

餐敘在舒適的晚風中結束了，對岸的紐澤西州亮起了燈火，照耀著河水顯得十分恬靜。而河岸旁不時有慢跑民眾經過，安寧的氛圍讓人忘卻白日繁忙的焦躁。「人因夢想而偉大」，紐約一直是美國夢的代表，這個城市乘載了許多人的夢想，也讓很多人流下傷心的眼淚後黯然離去。經過這次的參訪，我們看到要如何維持一個偉大的城市和平，及要如何保護這個地方免於恐怖攻擊是多麼的不容易。而要維持一個制度，是需要多少配套措施的實行及取捨，才能稍有成效。但有志者事竟成，雖然成就偉大制度從來就不是容易的，但只要開始著手並且持續下去，總有可以到達彼岸的一天。

肆、全美州檢察長協會夏季年會會議

一、會議議程

本次大會會議之議程如下：

Monday, June 20	Unless otherwise noted, the meeting dress is business casual
	Travel Day
Tuesday, June 21	
9:00 am	Foyer of Adirondack Ballroom NAAG Registration Open 報到
Noon – 1:30 pm	Opening Remarks 開幕致詞 Marty Jackley, NAAG President and South Dakota Attorney General <i>現任會長 南達科他州檢察長</i> Bill Sorrell, Vermont Attorney General <i>地主州 佛蒙特州檢察長</i> The Honorable Peter Shumlin, Vermont Governor Lunch 午宴 Guest Speaker 午餐座談講者
1:45 pm – 3:00 pm	Attorneys General Roundtable 州檢察長圓桌會議 An opportunity for the attorneys general to discuss issues and potential

	<p>solutions.</p> <p>各州檢察長討論議題及交換意見時間</p> <p>Moderators 主持人</p> <p>Lawrence Wasden, Idaho Attorney General</p> <p>Tom Miller, Iowa Attorney General</p> <p>Fighting the Opioid Epidemic – An Update 打擊嗎啡氾濫問題 – 最新進展</p> <p>Patrick Morrisey, West Virginia Attorney General</p> <p>Sexual Violence on Campus – Update 校園性暴力 – 最新進展</p> <p>Bill Sorrell, Vermont Attorney General</p> <p>Police Use of Force Investigations 警察武力使用</p> <p>Marty Jackley, NAAG President and South Dakota Attorney General</p> <p>Media Relations 媒體關係</p> <p>Maura Healy, Massachusetts Attorney General</p> <p>75 Minutes of General CLE</p>
<p>3:00 pm – 3:30 pm</p>	<p>Workforce Opportunity Services (WOS) Veterans Program</p> <p>就業輔導服務-退役軍人方案</p> <p>The Workforce Opportunity Service’s (WOS) mission is to recruit, educate, train and provide career opportunities for highly-motivated veterans and young adults from underserved populations, and to place them as WOS-employed consultants with partner companies, thereby providing access to good jobs and career pathways for full-time, long-term employment.</p> <p>就業輔導服務的宗旨就是能招募、教育、訓練、提供工作機會給有高度就業意願的退役軍人及來自弱勢族群的年輕人，並提供諮詢及接觸企業之管道，以協助其順利找到全職且長期的工作。</p> <p>James M. Beamesderfer, Vice President, Veterans Initiatives, Prudential Financial</p> <p>Arthur M. Langer, PhD, Chairman and Founder, Workforce Opportunity Services</p>

	<p>Wairimu Ngari, IT Project Management Associate, Prudential Financial</p>
<p>3:30 pm – 4:15 pm</p>	<p>Law Enforcement Torch Run for Special Olympics 特殊奧運 執法人員火炬跑?</p> <p>The Special Olympics mission remains as vital today as it did when the movement was founded in 1968. Special Olympics provides year-round sports training and athletic competition in a variety of Olympic-type sports for children and adults with intellectual disabilities, giving them continuing opportunities to develop physical fitness, demonstrate courage, experience joy and participate in a sharing of gifts, skills and friendship with their families, other Special Olympics athletes and the community.</p> <p>自 1968 年成立以來，特殊奧運的使命一直具有重要地位。特殊奧運不但提供全年的運動訓練課程，亦專為智力障礙的兒童及成人舉辦各種體育賽事，鼓勵他們持續鍛鍊體能、具備勇氣、享受喜悅，並與親友、特奧運動選手乃至於整個社群，分享他們的天賦、技能與友誼。</p> <p>Mike Peretti, Chairman, Law Enforcement Torch Run Josh Anderson, Special Olympics Athlete, Great Falls, Mont.</p>
<p>4:15 pm – 4:45 pm</p>	<p>Burlington Conference Room</p> <p>NAAG Officers’ Meeting with Taiwan Delegation 台灣代表團歡迎會</p>
<p>5:00 pm – 6:00 pm</p>	<p>Splash at the Boathouse 0 College St Burlington, VT 05401 <i>5 minute walk from hotel</i></p> <p>Society of Attorneys General Emeritus (SAGE) Reception Mike Cody, SAGE Co-Chair and former Tennessee Attorney General Steve Merrill, SAGE Co-Chair and former New Hampshire Attorney General</p> <p><i>SAGE Members, Attorneys General, and AG Staff Only</i></p>

	僅卸任州檢察長、州檢察長及其幕僚參加
Wednesday, June 22	
8:00 am	Foyer of Adirondack Ballroom NAAG Registration Open
9:00 am – 9:30 am	Robin Koval, CEO and President, Truth Initiative http://truthinitiative.org/bios/robin-koval <i>真相計畫</i> (「真相計畫」是全美關於公共健康最大的非營利組織，其致力於減少吸菸人口，並透過教育、菸害控制調查、政策研究及社區參與等式，來發掘、說明及宣導一切關於菸的真相。)
9:30 am – 10:15 am	The National Credit Reporting Agencies Credit Reporting System 全國信用評估系統 In 2015, a multistate investigation by the attorneys general led to a settlement with the national credit reporting agencies. That settlement resulted in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National Consumer Assistance Plan (NCAP). This panel will discuss the changes to the consumer credit reporting system under the NCAP and its impact upon consumers. 2015 年，數十位州檢察長聯合與數家信用報告機構達成和解，並因此促成了「全國消費者協助計畫」(NCAP)的施行。本節將討論在該計畫施行後，消費者信用報告有哪些轉變，以及此計畫對於消費者帶來的影響。 Moderator Peter Kilmartin, Rhode Island Attorney General Panelists Jonathan Blanton, Chief, Consumer Protection Section, Ohio Attorney General's Office Jason Engel, General Counsel, Experian Carolyn Fast, Special Counsel, Consumer Frauds Bureau, New York Attorney General's Office

10:15 am – 10:30 am	Break
10:30 am – 11:00 am	<p>Black Lawyers Matter 黑人律師</p> <p>From his new book <i>Slavish Shore: The Odyssey of Richard Henry Dana, Jr.</i>, former Vermont Attorney General and former Chief Justice Jeff Amestoy recounts <i>United States v. Robert Morris</i> when in 1853 Daniel Webster and the Boston Bar orchestrated the prosecution of America’s only African American lawyer for opposing slavery.</p> <p>Jeff Amestoy 是佛蒙特州前州檢察長及前首席法官，在他的新書<u>奴隸之岸(或奴隸之柱): 理查戴納的奇幻之旅</u>中，作者描述了 <i>United States v. Robert Morris</i> 一案中，Daniel Webster 和波士頓律師協會因為 <i>Robert Morris</i> 這位唯一非裔美籍律師反對奴隸制度之故，如何精心籌畫將之起訴的歷史。</p> <p>Jeff Amestoy, former Vermont Attorney General and author, <i>Slavish Shore: The Odyssey of Richard Henry Dana, Jr.</i></p>
11:00 am – 11:10 am	<p>NAGTRI Training Committee Report NAGTRI 教育訓練委員會報告</p> <p>Peter Kilmartin, Rhode Island Attorney General and Committee Co-Chair</p>
11:10 am – 11:20 am	<p>NAAG 2017 Summer Meeting: Come to Big Sky</p> <p>Tim Fox, Montana Attorney General</p>
11:30 am – 1:00 pm	<p>Green Mountain Ballroom</p> <p>Luncheon with Guest Speaker 午餐研討會</p> <p>William H. Sorrell Lecture Series on Tobacco Policy and Enforcement</p> <p>Introduction</p> <p>Tom Miller, Iowa Attorney General and Chair, Board of Directors, Truth Initiative</p> <p>愛荷華州檢察長 暨 真相計畫董事長</p> <p>Speaker</p> <p>Andrea Villanti, PhD, MPH, Director for Regulatory Science and</p>

	<p><i>Policy, Schroeder Institute for Tobacco Research and Policy Studies at Truth Initiative</i></p> <p>60 Minutes of General CLE</p>
1:00 pm – 1:45 pm	<p>King at the Mountain Top: The Representation of Dr. Martin Luther King, Jr., Memphis, April 3-4, 1968</p> <p>峰頂王者：1968年4月3-4日在田納西州 Memphis 市擔任金恩博士之代理人回憶</p> <p>Former Attorney General Mike Cody will discuss his early years in segregated Memphis in the 1930s – 1960s and his firm’s representation of Dr. King during the last two days of his life – when he came to lead a march to aid garbage workers in their strike.</p> <p>Attorney General Cody met with Dr. King on April 3, and went with him to his final speech that night, being in Federal Court on his behalf on April 4 and the aftermath of his murder that night.</p> <p>前田納西州檢察長 Mike Cody 將分享 1930 到 1960 年代 Memphis 市仍然實施族隔離政策時，他的事務所在金恩博士在世的最後兩天，擔任金恩博士代理人之點點滴滴，包括當時金恩博士正領導清潔工人抗爭遊行，Cody 在 4 月 3 日與金恩博士碰面，當晚一同出席金恩博士的最後一場演講，4 月 4 日並代表金恩博士前往聯邦法院，同日晚間金恩博士即遭暗殺，之後餘波盪漾等等。</p> <p>Mike Cody, former Tennessee Attorney General and Attorney, Burch, Porter & Johnson</p>
1:45 pm – 3:00 pm	<p>Building a Coalition of Trust between Police and Communities of Color</p> <p>建立警察與有色人種社區的互信聯盟</p> <p>The conversation involving strained relationships between police and communities of color is not a new one. However, following the recent spate of cases that have garnered national attention involving police use of force, particularly in communities of color, the public conversation surrounding criminal justice reform and policing are shifting. Recent police shootings of unarmed civilians, concerns</p>

	<p>about officer safety, and technologies used in policing have contributed to these heightened tensions. Attorneys general have different levels of powers and duties as chief law enforcement officers in their states, and they may be critical players in helping to foster improved relationships between police and communities of color. An important step to developing concrete policies and building better bridges involve listening to these communities.</p> <p>警察和有色人種社區間的緊張關係，大家討論已久，然而最近幾件警察使用武力事件，特別是在有色人種社區，已引發全國關注，關於刑事司法改革及維持治安的討論內容也正在轉變。對於未持武力的平民開槍、警察的安全問題、維持治安所需的科技等等也使對立的氣氛加劇。各州檢察長身為執法人員的領導者，各自擁有不同程度的權力及責任，對於如何改善警察與有色人種社區的關係，也扮演重要角色。要推動穩固的政策，搭起溝通的橋樑，就要傾聽這些社區的聲音。</p> <p>Moderator 主持人</p> <p>Bill Sorrell, <i>Vermont Attorney General</i> 地主州檢察長</p> <p>Panelists</p> <p>Sakira Cook, <i>Counsel, The Leadership Conference on Civil and Human Rights</i></p> <p>David Dominguez, <i>Emeritus Professor of Law, Brigham Young University School of Law</i></p> <p>Michael McMillan, <i>President and CEO, Urban League of Metropolitan St. Louis</i></p> <p>Samuel Sinyangwe, <i>Policy Analyst, This Is The Movement</i></p>
3:00 pm – 3:15 pm	Break
3:15 pm - 4:15 pm	<p>Social Media and the Courtroom 社群媒體與法庭</p> <p>This ethics presentation will address the ethical and professional issues created by attorneys and judges using social media in pending cases. It will include a discussion of attorneys and judges “friending” each</p>

	<p>other or jurors, attorneys, and judges commenting upon pending proceedings on social media outlets. Case studies and examples will be used.</p> <p>本節將討論律師與法官就進行中的案件，在社群媒體上討論時，所引發的倫理及專業議題，包括律師與法官彼此「加為好友」，或陪審員、律師或法官就進行中的程序，在社群媒體中發表意見等等。本討論有實例及案例研析。</p> <p>Brendan Ruane, <i>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Consultant and Lead Instructor, National Attorneys General Training and Research Institute (NAGTRI)</i></p> <p>60 Minutes of Ethics CLE</p>
4:15 pm – 4:30 pm	Avi Garbow , <i>General Counsel, U.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i>
4:30 pm – 6:30 pm	Open Time For Individual Meetings
6:30 pm – 8:30 pm	<p>ECHO, Leahy Center for Lake Champlain 1 College St. Burlington, VT 05401 <i>5 minute walk from hotel</i></p> <p>NAAG Reception at the ECHO Center for all Registered Attendees</p> <p><i>Business casual attire 商務便裝</i> (通常指襯衫加西裝褲, 可加上背心或毛衣, 但毋需打領帶)</p>
Thursday, June 23	
9:00 am – 9:30 am	John Clark , <i>President and CEO, National Center for Missing and Exploited Children</i>
9:30 am – 10:00 am	Chris Newlin , <i>MS LPC, Executive Director, National Children’s Advocacy Center</i>

<p>10:00 am – 11:15 am</p>	<p>Mental Health Treatment: Issues Surrounding Health Insurance Coverage</p> <p>精神衛生治療：健康保險給付範圍之爭議</p> <p>Both federal and most state laws require health insurance companies to offer coverage for mental health care. These are known as mental health insurance parity laws. Enforcement of those laws can be both difficult and inconsistent. This panel will explore the various legal requirements and how attorneys general can ensure health insurance companies meet the law’s requirements.</p> <p>不論聯邦或各州法令均要求健康保險公司應將精神衛生治療含括在保險範圍內。這就是所謂的精神衛生平等法案。在執行這些法案時有許多困難與歧異之處。本節將探討不同法令之要求，以及州檢察長如何確保各保險公司均符合法令要求。</p> <p>Moderator</p> <p>Karl A. Racine, <i>District of Columbia Attorney General</i></p> <p>Panelists</p> <p>Charles Curie, <i>Principal, The Curie Group, LLC</i></p> <p>Brian Hufford, <i>Partner, Zuckerman Spaeder LLP</i></p> <p>Lisa Landau, <i>Health Care Bureau Chief, New York Attorney General’s Office</i></p> <p>Irvin (“Sam”) Muszynski, <i>Director, Mental Health Parity Implementation and Enforcement Division, American Psychiatric Association</i></p>
<p>11:30 am – 1:30 pm</p>	<p>Green Mountain Ballroom</p> <p>U.S. Supreme Court Perspectives Luncheon</p> <p>Best Brief Awards Presentation</p> <p>U.S. Supreme Court Perspectives</p> <p>Moderator</p> <p>Dan Schweitzer, <i>Director and Chief Counsel, NAAG Center for Supreme Court Advocacy</i></p> <p>Presenters</p>

	<p>David C. Frederick, <i>Partner, Kellogg, Huber, Hansen, Todd, Evans & Figel, PLLC</i></p> <p>Kannon K. Shanmugam, <i>Partner, Williams & Connolly LLP</i></p>
1:45 pm – 3:30 pm	<p>Adirondack Ballroom</p> <p>Plenary Session</p>
1:45 pm – 2:30 pm	<p>Brad Smith, <i>President and Chief Legal Officer, Microsoft</i></p>
2:30 pm – 3:30 pm	<p>Privacy and Data Security Regulation and Law Enforcement from the Private Sector Perspective</p> <p>隱私、資料安全法令與執法單位 – 從私部門觀點來談</p> <p>This panel will present the perspectives of leading companies on the greatest privacy and data security issues facing consumers and the economy, and on the regulatory and law enforcement activities designed to address those issues.</p> <p>本節將自領先企業的觀點，來討論自消費者至經濟層面都會面臨到的隱私及資料安全議題，及對這些議題的相關執法行動。</p> <p>Moderator</p> <p>Julie Brill, <i>Partner and Co-Director, Global Privacy and Cybersecurity Practice, Hogan Lovells US LLP</i></p> <p>Panelists</p> <p>Buck de Wolf, <i>General Counsel, GE Global Research</i></p> <p>Scott Howe, <i>CEO and President, Acxiom</i></p> <p>Harvey Rishikof, <i>Senior Counsel, Crowell & Moring, Privacy and Cybersecurity and Government Contracts Group</i></p>
3:30 pm – 3:45 pm	<p>Federalism/Preemption Committee Report</p> <p>Sam Olens, <i>Georgia Attorney General and Committee Co-Chair</i></p>
3:45 pm	<p>Plenary Session Concludes – NAAG Closed Business Session Convenes</p>
3:45 pm – 4:30 pm	<p>Adirondack Ballroom</p>

	NAAG Business Session <i>Attorneys General and AG Staff Only</i> Election of NAAG Officers Israel Delegation Report Maura Healey, Massachusetts Attorney General
5:30 pm – 6:00 pm	Executive Lounge NAAG Past Presidents’ Reception <i>Former NAAG Presidents and their Guests</i>
6:00 pm	Garden Terrace and Mezzanine of Green Mountain Ballroom NAAG Reception for All Attendees <i>Business Attire</i>
7:00 pm – 9:00 pm	Green Mountain Ballroom NAAG State Dinner for All Attendees <i>Business Attire 請著正式服裝</i> Annual Awards Program 年度頒獎 Outgoing President Remarks Incoming President Remarks
9:00 pm – 11:00 pm	Green Mountain Ballroom Musical Entertainment and Beverages (Grippo Funk Band) All Attendees Invited
	Summer Meeting Concludes

二、會議內容

本次會議議程一如以往相當多元，除了法律議題外，更有許多目前美國社會關心及面臨之議題，如黑人被白人警察槍擊案，再次展現美國州檢察長法律與行政面向兼具的特性，也讓與會的我們頗有收穫。以下謹就會議內容擇要記載之：

- 就業輔導服務—退役軍人方案(Workforce opportunity service (WOS) Veterans program)

這是一個非營利的組織，主要是協助高中畢業生及退伍軍人能取得獎學金計畫，並且教導他們實用的謀生技巧。在第一個學期，WOS 的學生會完成課堂課程，第二個學期，他們會被安置到各公司擔任 part time 的工作，在那裏他們可以學習到在真實世界中需要謀生的技巧。在這裡畢業的學生大多能找到全職的工作，或是繼續四年的大學學業。

而本次會議中所討論的，主要是針對退伍軍人的方面，因為軍人在退伍後需要再訓練以便取得現實社會中的工作技能，而這個計畫會幫助他們取得工作的機會。這個計畫主要是 work-study program，有點類似台灣的建教合作，簡言之，在這個計畫中，他們能夠在相關企業中實習，也能取得某領域的專業技能。

基本上參與這個方案是需要申請的，申請者必須要符合下列三項條件：

1. 曾經在伊拉克戰爭服役及曾經在阿富汗戰爭服役者
2. 是榮退而非因為違反軍紀而遭開除
3. 至少有高中或是同等高中學歷

從上開計畫，可以看出美國對於軍人退役後生活的用心。在美國，從軍是一件非常榮耀的事情，住旅館、搭飛機都可以享有超高折扣，還能優先登機，任何人在獲知你為軍人後，都會立刻補上一句「感謝你對國家的付出」。而在退役後，國家或是相關機構也會盡力幫助二度就業，舉例來說各海關的人員有很多都是退役軍人。

在此議題中，該機構的負責人表示，或許有一些人會覺得這些退役軍人比起一般民眾，可能過於呆板或不知變通。但是，只要經過訓練，潛藏在他們血液中的那份忠誠及負責態度，會讓他們成為最好的員工。

我國近年來欲採取志願役取代過往徵兵制，雖尚未全面實施，但在針對退役軍人二度就業的問題上，能先未雨綢繆考慮如此機關般協助就業及訓練事項，或為一件美事。

□ **特殊奧運--執法人員火炬跑 Law Enforcement Torch Run for Special Olympics**

1. 特奧會簡介

此特奧會主要是提供有智力殘障(intellectual disability)人士，也能有走出來參與運動的機會。

他們認為，在體育力量的感召下，智力殘障人士是可以發掘出新的強項、能力、技能並獲得成功。不論是在運動場上還是在生活中，運動員都能發現快樂、自信和滿足。他們還激勵自己周圍和其他地方的人們敞開心扉，走向更為廣闊的人類天賦和潛能的世界。體育是一種強大的力量，它可以將焦點從殘疾轉移到能力，從旁觀轉移到參與。特奧會為世界各地的智障人士提供最高品質的奧林匹克訓練和比賽，因此改變了很多人的態度和生活。

而這種激發自信、改善健康，以及鼓勵競爭精神的體育所改變之力量，正是特奧會的核心精神。從該特奧會中所提供的各種語言的訓練指南到國際賽事中目光敏銳的官員，焦點始終是真正的體育、真正的競賽、真正的成就。自 1968 年起，特奧會就一直在傳播著這樣的資訊：只要有機會，智障人士也能夠並將會取得成功。而這一切都透過體育這一簡單力量得以實現。在特奧會上，他們堅信體育可以教給我們一切。當我們訓練並為目標努力時，它教給我們夢想。當我們拼搏時，它教給我們決心。當我們勝利時，我們感受到喜悅。如果我們失敗，可以找到再次嘗試的力量。

特奧會旨在推動全世界的人們包容和接納智障人士。此協會的目標是讓每個人及每個社區都意識到不同人身上散發的人性光輝。這種宣導包容的願景始自我們身邊的社區，正在逐步擴展到全世界。

目前在全球各地，智障人士的數量高達 2 億。該協會希望幫助他們每個人，並幫助他們的家庭和社區。而他們會透過一系列廣泛的體育訓練、競賽、健康檢查和資金籌募活動來完成這項目標。同時，他們也會同樣創造機會，讓家庭、社區成員、當地領袖、企業、權威部門、名人、政要以及其他人士聯合起來，共同改變態度並支持這些運動員。該協會還開展一些社群建設計畫包括：融合運動、運動員領袖計畫、家庭總動員、運動員健康計畫和幼兒運動員計畫。

特奧會相信人與人之間不存在界限。特奧會能夠將各界人士團結起來，不考慮他們的性別、種族、宗教信仰、經濟或教育水準。因此，他們的運動賽事彙聚了由運動員、支持者、家庭、教練、志願者等人員組成的充滿包容的群體。而運動員則是其中的中心人物 - 這些活動可以幫助大家重新找回運動的純潔性，以及基於奧林匹克理想的真正體育追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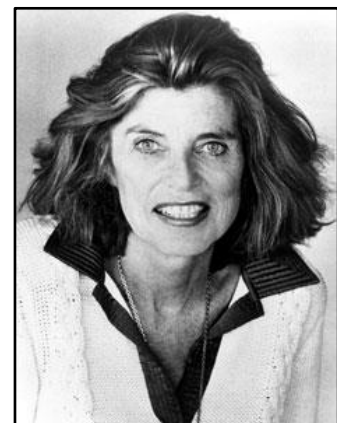
目前特奧會是全世界以智力障礙人士為對象的公共衛生組織中，規模最大的。曾經很多運動員都曾存在被人忽視的健康問題。在世界運動會和其他活動中，他們會提供一系列範圍廣泛的免費健康檢查和醫療護理。而他們的目標是為參與特奧會的每個人提供更好的健康和營養，以及更健康的生活方式，包括運動員和他們的家人、教練和志願者。

透過特奧會的傾向調查發現，世界上大多數人都低估了智能障礙人士的能力。調查結果顯示，智能障礙人士的能力大大超出了許多人預料。瞭解了這一資訊，特奧會將敞開大門，為這些智力殘障者在教育、健康護理及就業等方面提供了更多機會。

而特奧會在調查和處理智障人士的問題方面居於世界領先地位。他們確認這個群體面臨的緊迫問題，委託並進行高水準的外部驗證科學研究，然後向政府、衛生、教育、非營利性部門和企業的最高領導人求助，以對政策產生影響，為急需幫助的人們帶來有價值的服務。特奧會對智障的研究調查以及對智障人士的認知，是促進全球進行社會及政策改變的催化力。

2. 創辦人簡介

特奧會的創辦人是 Eunice Kennedy Shriver 女士。她相信公正。但是，在 20 世紀 50 年代晚期和 60 年代早期，她看到人們對待智障人士極其不公平。他們被排擠，而且通常被置於託管機構。他們經常被忽略和忽視，但 Eunice 知道他們有很多才能和天賦可以提供。



Eunice Kennedy Shriver 的姐妹 Rosemary 是智障人士。Eunice 和 Rosemary 一起長大，家人也一起進行體育運動。這對姐妹一起游泳、航行、滑雪和踢足球。但在那時，對於像 Rosemary 這樣的人，能夠從事的事情和選擇非常有限。Eunice Kennedy Shriver 後來成為大學裡的運動員。她發現體育是一個共同基礎，可以把各行各業的人們團結在一起。她認為，如果給予智障人士與別人同等的機會和體驗，他們完成的效果會比人們想像的好得多。

1962 年，Eunice 把這項願景付之行動，邀請年輕的智障人士來參加在她家後院舉辦的夏令營。她把它稱為「夏令營」。目標是在各種體育和身體活動中探索孩子的技能，首屆夏令營的想法開始發展。1968 年 7 月，首屆國際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在美國伊利諾州的芝加哥舉辦。而現在，任何人都可申請成為特奧的運動員。

3. 運動員 Josh Anderson 的參與

Josh Anderson 是特奧會的運動員之一，本次也一同出席夏季年會現身說法。Josh 從出生就有嚴重的腦性麻痺，無法控制他的身體，小時後連講話及走路對他來說都非常困難，更別提運動了。他在演講時提到，在尚未參與特奧會前，他一直是關在自己家的後院，他無法好好走路，講話語焉不詳，只有他的母親可以聽懂他在說甚麼。他母親曾經很憂心地看著他說，如果有一天她死了，他要怎麼樣靠自己活下去呢？Josh 對自己感到絕望，也對生命沒有熱忱。

但在因緣際會下他參與了特奧會，隨著一次又一次地運動比賽和協會提供的訓練。他發現原來他可以做的事情比自己所能想像還多，於 2015 年，他成為了協會的代言人，如今，他能騎腳踏車、高山滑雪，並且在眾人面前演講而無所懼，他能夠開始擁抱生命，並且不再將自己的缺陷視為是一種詛咒，而是一種祝福及正能量，讓他能夠發揮自己的影響力，去鼓舞和他有一樣情形的人們－智障者不是一定就要暗無天日地躲在家中，成為家裡的負擔及眼淚的總和。透過運動，智障者也能享受身體的活動及競賽的樂趣。最後，他以華德迪士尼的名言－All our dreams can come true, if we have the courage to pursue them(只要我們有勇氣去追求，所有夢想都能實現)作為結尾，會場上立刻響起了如雷的掌聲，令人動容。

□ Robin Koval 真相計畫 (Truth Initiative)

Truth Initiative 是一個倡導所有成年人及年輕人都不再抽菸的團體。Robin Koval 於 2013 年時開始擔任這項計畫的主持人，在這之前，他是廣告和市場行銷的專業人才，也是紐約時報的暢銷作家，他接任後，重新塑造了這項計畫，並且將重點放在這項計畫世界級的研究報告上，努力尋求及散佈關於菸的真相。因他們的努力，成功地透過 Cannes Lion、Clio 去向 Z 世代宣揚他們的理念，希望能讓 Z 世代成為終結菸草的一代，而實際上現在這一世代的吸菸率已經降至 7 百分比，是有史以來最低的一次。而該團體的主軸有三：

1. Peaking the truth

透過年輕世代會收看且瞭解的頻道，講述香菸對於身體的危害，社交生活的影響，還有煙草公司的策略。

2. Seeking the truth

有效的菸草控制政策之提出必須要有實證的支持，這個團體擁有 Schroeder Institute 作為菸草及政策研究的機構，透過最嚴謹的科學去找出讓菸害最小化的方法、有效的預防措施，和最棒的實施香菸管控的方法，他們會和各種層級政策決定者分享上面的研究，以期能達到目的。

3. Spreading the truth

為了要達成目的，需要不同的聯盟、團體或個人一起加入，他們也會訓練未來領袖，希望能達成無菸的社會。

為何宣導戒菸是重要的？因為根據他們的調查，現在有 5 千 6 百萬的小孩將會因菸害相關的疾病而提早死亡。

Koval 之前是從事廣告業並且享有盛名，因此，在推廣禁菸宣傳時，他著重在以能夠吸引年輕人的廣告手法，去宣導此概念⁹。跳脫了過往古板及無趣的說教手法，讓此協會達到了很大的成功，Koval 確實功不可沒。

⁹ 該協會其中一支廣告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CNS0JaX9_X8

□ 全國信用評估系統 **The national credit reporting agencies credit reporting system**

在美國有關個人信用是非常重要的事情。舉例來說，留學生無法辦信用卡，因為沒有信用紀錄，而所有信用紀錄都是要慢慢累積，舉凡找工作、租房子、買車買房辦貸款，一旦信用紀錄有瑕疵，很多事情都會變得非常困難。而關於消費者個人信用紀錄收集、整合和處理的，完全是由各市場化運作的信用報告機構，而非政府部門。

這些信用報告機構能夠有償向銀行、保險公司、房地產商、甚至用人單位等提供個人信用報告。消費者每年也有一次免費向信用評級機構查詢自己信用分數的機會。

經過多年的市場競爭，最終有三家主要信用報告機構在競爭中脫穎而出：TransUnion、Equifax 和 Experian。這三家公司在收集美國消費者的信用資料後，會採用信用評分模型對消費者信用進行評分，一般從 300 到 850 分不等，分數愈高代表消費者信用程度愈高。目前這三家公司均使用個人消費信用評估公司費爾艾薩克公司推出的信用評分模型—FICO。

在 2015 年，上開這三大家 Equifax, Experian and TransUnion 公司頒布了 NCAP(National Consumer Assistance Plan)這項計畫，透過此計畫，對消費者會有以下的不同：

1. 現在每個人每年都可以取得一份免費信用報告，如果該份報告有違誤，可以免費拿第二份。
2. 針對醫療帳單，現在會有 180 天的等待期，也就是要 180 天之後才能索取紀錄，這讓消費者及醫療提供者有時間去解決保險給付及其他支付問題。
3. 如果消費者的消費不是因為契約而生，像是交通罰款，這筆費用是不會出現在信用報告上的。
4. 針對報告上的爭議，如果消費者不滿意他們提出調查結果，消費者可以被提供更進一步的選擇。
5. 他們現在更努力於如何解決爭議的程式，特別是針對那些被詐欺或是身分被

盜用的消費者，或是兩個消費者的資料被弄混的情形。

透過這項新的計畫，希望能夠造福更多的消費者，免於他們陷於債信危機。

□ 黑人律師何其重要 **Black lawyers matter**

今年會議的主軸有很大一部分是放在有關黑人過往奴隸的歷史，和現在在美日益嚴重的黑人及白人間種族衝突問題。

在這個議程，由 Jeff Amestory 講述他的新書，即暢銷書作者 *two years before the mast*, Richard Henry Dana Jr. 提倡廢除黑奴制度的經過。

Richard Henry Dana Jr.，1815 年生於美國，16 歲即就讀於哈佛大學，或許是因為人生太順利，在大三開學前夕，他竟然患了一場嚴重的癲瘋病。視力嚴重下降，以致無法上學。為了度過漫長的康復期，他選擇了作為一名普通水手而開始他的航海旅行，他當時隨船來到加州。兩年後，他回到學校繼續學業，並在 1840 年發表了 *Two Years Before the Mast* (中譯：兩年水手生涯)，講述這兩年航海經歷。

這本書不是航海冒險故事，沒有神奇的海怪也沒有驚濤駭浪的冒險，而是生動地如實的描述了當時水手們遭受的不公待遇。但本書一出就成了暢銷榜上的常客，也讓他聲名大噪。除了他輝煌的名作家經歷，較少為世人所知外，是他同時是一名提倡廢除黑奴的支持者。

Robert Morris 是美國第一個黑人律師，也是第一個贏得訴訟的黑人律師，他主張廢除奴隸制度，也主張平等人權而向法院提出廢除黑人公立學校隔離的政策，一般說都認為這項訴訟是有史以來第一個針對隔離但平等 (separate but equal) 原則的挑戰，但被法院否決了，該項原則最後是在 1954 年時才被裁定違法。而 Richard Henry Dana Jr 在因廢奴政策而衝突激烈之波士頓，與他共同攜手至法庭代表黑奴對抗不公平的法律。

在此必須要先講述一下當時的歷史背景。1850 年 9 月 18 日，美國聯邦國會

通過《逃亡奴隸法案(Fugitive Slave Act)》，規定所有被查獲的逃亡奴隸，必須歸還其原來的主人，任何聯邦員警或官員如果不拘捕逃亡奴隸的話，將被行政處分兼罰款美金 1000 元。而 1851 年，美國發生了一件震驚全國的逃亡奴隸案件。

安東尼·伯恩斯(Anthony Burns)是一位非洲黑人奴隸，他於 1834 年 5 月 31 日在維吉尼亞州斯塔福德縣(Stafford County, Virginia)出生，安東尼·伯恩斯自幼就顯現出他的非凡才華和上進，靠著自修而成為基督教浸禮會的黑人奴隸牧師(Baptist Church slave preacher)。奮發圖強的個性使他不甘心於奴隸生涯，1853 年，在他 19 歲那年，終於鼓起了勇氣，冒著生命的危險逃出維吉尼亞州斯塔福德縣，從維吉尼亞州首府里奇蒙(Richmond, Virginia)坐船到達麻塞諸塞州波士頓市，在殯儀館和舊衣店打工為生。1854 年 5 月 24 日，安東尼·伯恩斯在波士頓市大街上被聯邦密探發現行蹤，加以拘捕歸案，波士頓市的反奴隸制度社團及前衛人士為了不使他被遞解回維吉尼亞州，立即展開了一場聲勢浩大的司法搶救行動，事態不停擴大，震驚朝野。當時美國第 14 任總統法蘭克林·皮爾斯(President Franklin Pierce)為了選票和政治利益，並為了向美國白人奴隸主展示他執行《逃亡奴隸法案》的決心，更為了打擊所謂逃亡奴隸潮的「歪風」，下令嚴辦安東尼·伯恩斯，務必將他押回維吉尼亞州。白宮的表態，使安東尼·伯恩斯案件在美國法庭上取得司法勝利的可能性幾乎是零。

1854 年 5 月 26 日，安東尼·伯恩斯案件在波士頓法庭開庭審理，他的律師就是 Richard Henry Dana, Jr.與 Robert Morris。但最後裁決的結果不如人意，他還是被法官裁決必須回到維吉尼亞州，而 Robert Morris 也因此被盯上而惹禍上身。

□ 頂峰王者－我與金恩博士的最後一日 **King at the mountain top: the representation of Dr. Martin Luther King Jr. Memphis**

緊接著是有關黑奴歷史的主題，這階段的時間點往後拉了近 100 年，演講者 Mike Cody 是前任的田納西州檢察長，但在 1968 年，他還只是一名剛出社會的年輕律師，因緣際會之下，他與金恩博士共度了他遭暗殺前的最後幾日。以下是他的自述摘要：

1968 年春天，金恩博士遇到孟菲斯領導黑人收垃圾衛生工的罷工。在當時，收垃圾是非常辛苦的一件事情，他們必須要攀爬坡道挨家挨戶去收垃圾，收到的垃圾就扛在自己的肩頭，南方一向炎熱，汗水就常常和垃圾的臭水一起流過工人的身體，但在這麼艱辛的工作環境下，所得到的待遇卻十分糟糕，因此，在同年年年初，當地已經進行過一次罷工，只是場面無法控制，最後演變成暴力事件，聯邦法院遂下達禁制令，不准集會遊行。也因而在春天時，金恩博士決定到當地協助他們。

雖然金恩博士已經宣稱，無論有沒有辦法使禁令取消，他都要領導這次的遊行，但是，他仍然到法院試圖提出抗辯。而 Mike Cody — 這個初出茅廬的年輕律師，在接到電話後，沒有考慮太多，就決定要加入金恩博士的律師團。

所有的事情決定從兩個方向進行，一個是他們的律師團，另一個方向是組織當地的民眾加入。為了隔日的庭訊，他們工作到半夜，他永遠忘不了金恩博士那晚的演講，而這也是他人生中最後一次演講。

最後一晚，金恩博士決定在教會為聚集而來的民眾進行演講，那是一個非常悶熱和潮濕的夜晚，教會中擠滿了清潔工和他們的家屬，為了讓空氣能夠流通打開教會的天窗，而天花板的風扇旋轉著，試圖讓所有的一切沉靜下來 — 無論是心情或是現在處的環境，但當晚在場的人們聽完金恩博士的演講後，大家心裡都隱約的明白，有甚麼特別的事情要發生了一就在這個房間外的某時、某處。

那是一場極長且動人的演說，金恩博士並沒有特別準備也沒有帶小抄，但是，Mike Cody 清楚地記得金恩博士提到他對於死亡的靠近，金恩博士說：

「我們現在要再遊行一次，我們要再遊行是因為我們要讓這個議題浮現，而且要迫使人們重視這個問題 — 有 1500 個神的孩子正在受苦，有時飢餓，有時忍受漫漫黑夜，並且懷疑為何這種事情會發生。而這就是問題，我們要告訴這個國家，這個問題已經浮現了，而且有人已經注意到，且準備為此犧牲，為了勝利，這裡是不會有停止點的。

我們現在就要前往孟菲斯，禮拜一，希望大家加入我們，而我們禮拜一也要

前往法院去對抗這個違法、不合憲的禁令，我們要告訴全美國，請對於你所書寫的事情誠實，如果我是生在蘇俄或是中國或是任何一個極權國家，我或許可以否認我所有的第一修正案人權，但當我看這所謂的言論自由，或是因著這些基本人權而讓美國成為一個偉大的國家時，我告訴我自己，我不會讓任何禁令阻止我們的腳步，我們將前進。

現在，讓我講我的結論，我們要將自己獻上在這場奮鬥中，直到最後，沒有甚麼會比現在停下腳步更讓人悲傷，我們將會看到這件事情發生，而當我們如此行動時，我希望你們也在那裏，關心你的兄弟，你也許不是罷工工人的一員，但要不我們一起奮起，不然我們就一起沉淪。

讓我們今晚準備好，讓這些日子的挑戰使美國成為它應該有的樣子，我們有機會讓美國成為一個更美好的國家，我要感謝上帝，讓我今晚能與你們一起。

到達孟菲斯後，有人說起威脅事件、外面有可能發生的危險以及有些白人可能會對我圖謀不軌。好吧，我不知道現在會發生什麼。前方的路並不平坦，但這對我來說不算什麼。因為我已抵達峰頂。和其他人一樣，我也希望活得長久——長壽值得嚮往。但是，我現在關心的不是這件事，我只想履行上帝的旨意。上帝曾讓我走向峰頂。在那裡我放眼望去，我看到上帝的應許之地，也許我無法和你們一起到達那裡。但是今晚我想讓你們知道，我們作為一個民族一定會抵達那應許之地。今晚，我很高興。不再為任何事情憂慮，不懼怕任何人，我已經看到上帝降臨的榮耀。」

庭訊結束後，法官說我們可以在 4 月 5 日進行有限制的遊行，而且必須要有秩序且非暴力。然後隔日，他就聽到金恩博士被槍殺的事情。

金恩博士是非常知名的人權鬥士，但長久以來我們所能知道的都僅是在歷史課本中，透過講者的描述，我們能一窺這位鬥士最後面對死亡的威脅時，並沒有懼怕。但是，其實沒有有人在死亡面前是不顫抖的，而金恩博士之所以能夠站立，想必是他的信念支持了他，而這份精神，實在令人感佩。

□ 建立警察與有色人種社區的互信聯盟 **Building a Coalition of Trust between Police and Communities of Color**

時間點再從金恩博士被槍殺後拉到現在。雖然美國一直被稱為世界的大熔爐，而這個國家之所以能夠茁壯而為世界強國，也是因為有各種族協力之故。然而，在這幾年，甚至是從今年開始，白人、黑人間的衝突越演越烈，而這其中主要是因為白人警察在執勤時射殺黑人，之後卻發現其實該名黑人手無寸鐵等有關執法過當的問題。

而在這個議程，先由專長於數據分析的講者試圖從現有的數據，去探討這個議題。從他的研究顯示，在過去三年內，在全美各地遭警察射殺的人數逐漸提升中：

2013	1123 人
2014	1167 人
2015	1207 人

而其中，黑人遭到槍殺（未必致死）的比例是其他人種的三倍，同時，在事後檢討這些人數時，手上真正有武器的僅有 69%，而最後真正被定罪的只有 2%。

另外，如果將兩個人數、居民組成都差不多的城市作比較，如紐澤西的紐華克(N Newark)和密蘇里州的聖路易斯市(St.Louis)作比較，同時間聖路易斯有 16 人被槍殺，但紐華克卻掛零。因此，我們就必須要了解為何會有這種差異。

講者認為，首先是警察執法的規範不同。舉例來說，有些州認為僅有在非常危急且有生命危險時，警察才能開槍，但有些州認為只要有合理的懷疑即可，而這種不同政策實行下，自然導致平民被槍殺比率顯著性的不同。另外，還有檢察機構是否有就此過當執法採取行動等，都會導致結果的不同。

接下來的講者是 Urban league of metropolitan St. Louis 的 CEO，剛好就是前開講者提到和紐華克比較起來，黑人被槍殺的數量較多的城市。講者坦承在該城

市確實比例上有更多的黑人遭到槍殺，而白人和黑人之間的衝突也越發激烈。因此，他們這個 Urban league 的民間團體開始試圖去介入並從中協助解決問題。首先，他們選擇進入黑人社區去和他們溝通，去實際了解他們所需要的是甚麼。當地社區表示他們需要的正義，需要的是也能夠在政策決定上，確保他們的聲音也能夠被聽到。此外，儘管當地的黑人比例很高，在警察人種分布上，15 個高階警員僅有 3 個是黑人，警察的多元性顯然不足。另外，社區的黑人說對他們最重要的是工作，而實際上前往該團體請求能夠協助就業的人口中，80% 都是女性，換言之男性的黑人並沒有主動請求協助，可能是自尊心或是其他因素所致。所以，他們目前致力於幫助男性的黑人，同時也是有最高可能性會面臨臨檢、執法過當等情形的這一群人，能夠盡速就業。

在一段時間的努力及市政府的配合下，該城市目前有第一名黑人警察首長，也有第一位黑人市政廳主任及議員，希望能夠藉由多元性的拓展，建立與當地黑人社區更深的信任關係。

了解是互信的開始，目前透過這些民間團體及個人的努力，希望能夠和緩不同種族間的衝突，也許黑奴制度在百年前已經因為內戰而廢除，但制度的廢除只是一瞬，要移除人民內心中的隔閡卻要更久—無論是曾為既得利益者的白人，或是現在似乎身為受害者的黑人。就像講者所說，在他小時候，身為有色人種，他從來不把警察當作是保護者，對他來說，警察是混蛋，只會欺負和取笑他們，但是在他成年後，因著他願意去了解，漸漸地，警察在他心中的形象也改變了。雖然非常困難，但相信只要透過不間斷的努力，警察與有色人種的互信連結，能夠變得更加緊密。

□ 對於台灣代表團之歡迎儀式

全美州檢察長協會對於台灣代表團一向十分友好，今年在開幕儀式上，會長 Marty 即請全體代表團起立接受大的歡迎，並一如以往地在第一天會議的下午，安排對代表團的歡迎儀式，本代表團被安排緊臨在主桌旁，除桌上立有中華民國國旗外，並將另一中華民國國旗併列在美國各州州旗旁，且放在美國國旗之後即排列第二，足見對我代表團之友好及重視。會長先感謝代表團遠道而來參加會議，並強調與台灣的友好關係一直是 NAAG 非常珍惜的，也深信這份友誼會隨著雙方的交流與互訪而更加穩固。總長也感謝會長對於代表團的禮遇款待，以及每年誠摯地邀請我方與會，讓我們有機會能夠了解美國當今的法律議題、重要政策及未來展望，最後雙方互相也交換禮物並合影留念。



台灣代表團參加 2016 全美州檢察長夏季年會合影

伍、感想與建議

此次行程讓我們收穫良多，夏季年會的許多議題有些雖然與法律並無直接關連，但因與整體社會息息相關，也非常值得我們省思。

在紐約市警局的參訪，讓我們見識到美國的高科技如何運用於協助員警打擊犯罪。市警局的整合性資料庫令人印象深刻，因為將各資料庫整合後，統一呈現在一個平台上供員警參考，確實可以讓警方能更迅速、更全面地掌握各式犯罪相關資訊，而查詢速度的加快，也可以提高員警使用的意願，俾及時打擊犯罪。從員警的言談中，我們可以感受到市警局對於擁有此等高科技配備相當自豪，對於治安的維護也更具備使命感。這種使命感成為員警捍衛法治、維持治安的驅動力，讓人不禁心生敬佩。而紐約民眾切身感受到治安的改善，看見員警不時出現在街頭巷尾巡邏，對於員警努力維持社會秩序，亦充滿感謝及肯定，這種正面的力量更能促使員警忠於職守，勇於執法。事實上，從各種紀念品販售店懸掛著各式各樣的 NYPD 紀念品，即可看出紐約人對於紐約市警局的認同與支持，頗值我方深思。

這個觀察讓我們體認到，民眾對於執法員警的尊重、執法員警的士氣與執法效果，三者間往往是彼此影響，互相牽動的。當民眾願意尊重員警，能夠體認到員警的辛勞其實是在保障自己的安全、維護社會的秩序時，員警的士氣才會因此提高，願意更加委身在自己的任務中。而當員警的士氣提振、在職務上全力以赴時，執法的績效自然會隨之展現。好的執法績效，更會帶動民眾更加尊重員警，如此便產生了一種正向循環，讓人民、社會及員警都同蒙其利。在國內執法環境日益困難的時刻，這點也值得我們深思。

此外，本次夏季年會的議程之一，是關於退伍軍人就業方案的安排，這也讓我們覺得十分新奇。講者就此議題表示美國人見退伍軍人會立刻對其說「感謝你對國家的付出」。在目前我國軍方因一些事件士氣低落之際，一般民眾如遇軍人或許可以效法不吝說出「感謝你對國家的付出」，表達感謝並鼓舞軍方士氣，彰顯軍人保國衛民的價值。又美國除了戰時以外，一般時期都是募兵制，但就退役軍人的生涯安排，亦加以事先規畫，如此不但可以增加年輕人從軍的意願，在他

們從軍隊退役之後，人力也不至於閒置，仍然可以投入其他行業繼續工作。如此完整的規劃，目的無非係吸引更多優秀的人才進入軍隊，為國效力。由此不僅可以看出美國對於國防的重視，也可以觀察到要募兵制成功的因素之一。這對於計畫要採行募兵制的台灣而言，或許可以提供政策面的思考方向。